

# 彰化縣二林鎮大勇自辦重劃區第一次會員大會 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民國 108 年 6 月 23 日(星期日)上午 10 時 30 分

二、會議地點：彰化縣二林鎮西平里照西路 127 號(洪利宅)

三、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四、司儀葉曜銘宣布會議流程：

五、主 席：理事長蔡水金 記 錄：葉曜銘

六、報告事項：

(一) 現在時間為民國 108 年 6 月 23 日(星期日)上午 10 時 40 分，主席宣佈停止受理會員報到，正式開會。

(二) 重劃區全區總人數 166 人，全區總面積 9639.41 m<sup>2</sup>。

(三) 報到會員人數說明：本次會議報到人數計有 79 人(佔總人數比例 47.59%)，面積 7780.25 m<sup>2</sup>(佔總面積比例 80.71%)。

(四) 會員投票資格：本重劃區報奉彰化縣政府 107 年 12 月 4 日府地開字第 1070412102 號函准予成立本區籌備會，依據 106 年 7 月 27 日內授中辦地字第 1061305305 號令修正發布之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3 條規定：「會員大會對於前項各款事項之決議，應有全體會員二分之一以上，及其所有土地面積超過重劃區總面積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人數、面積不列入計算：一、自籌備會核准成立之日前一年起至重劃完成前取得所有權之重劃範圍土地，除繼承取得者外，其所有土地面積未達該範圍都市計畫規定最小建築基地面積；都市計畫未規定者，應達該直轄市或縣(市)畸零地使用規則規定建築基地最小寬度及最小深度相乘之面積。」本重劃區屬於彰化縣畸零地使用規則附表一之分區是「住宅區」，因此具備投票資格面積為 49 m<sup>2</sup>。

- (五) 本重劃區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規定會員投票資格人數：人數 122 人，面積 9639.18 m<sup>2</sup>。
- (六) 不符合會員投票資格：人數 44 人，面積 0.23 m<sup>2</sup>。
- (七) 符合理監事候選人資格會員：26 人。
- (八) 不符合理監事候選人資格者：140 人。

## 七、討論議案：

提案一：「彰化縣二林鎮大勇自辦市地重劃區範圍」草案，提請討論審議表決。

說 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20、13 條規定辦理。
- 二、檢附「彰化縣二林鎮大勇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圖」草案乙份。
- 三、本案提請本次大會決議通過。
- 四、本案採記名投票方式，提請大會審議表決。

辦 法：提請大會審議通過後，據以辦理本重劃區業務。

表決結果：本提案獲得會員 77 人佔具備會員投票資格總人數 63.11%；所有面積 7646.46 m<sup>2</sup>佔具備會員投票資格總面積 79.33%之同意(詳如提案表決單及統計表)，表決通過，本案照辦法執行。另有未投票一張、廢票一張(詳如提案表決單)。

提案二：「彰化縣二林鎮大勇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章程修改」草案，提請討論審議表決。

說 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1、

13 條規定辦理。

二、檢附「彰化縣二林鎮大勇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章程修改」草案乙份。

三、本案提請本次大會決議通過。

四、本案採記名投票方式，提請大會審議表決。

辦法：提請大會審議通過後，據以辦理本重劃區業務。

表決結果：本提案獲得會員 78 人佔具備會員投票資格總人數 63.93%；所有面積 7780.10 m<sup>2</sup>佔具備會員投票資格總面積 80.71%之同意(詳如提案表決單及統計表)，表決通過，本案照辦法執行。另有未投票一張、廢票一張(詳如提案表決單)。

提案三：選舉「彰化縣二林鎮大勇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候補理事、候補監事」，提請投票表決。

說明：

一、依據本重劃區章程第 11、13 條規定辦理。

二、理事會應由候補理事二人，候補監事一人，均為無給職，任期至本重劃會解散時終止。

三、現場有意願者自行起立「自我提名」完成提名手續。

四、本案採記名投票方式，提請大會審議表決。

辦法：

一、檢附「彰化縣二林鎮大勇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候補理事、候補監事選舉表決單」各乙份。

二、候補理事、候補監事採記名投票方式，並依得票數高低順序當選之。

三、候補理事、候補監事單獨列印選票，並以勾選方式為之，候補理事選票可複選勾選 1~2 名理事人選，候補理事選票勾選 1 名監事人選。

選舉結果：

- 1 候補理事當選名單如下：蔡禮賢、朱皇冠。另有未投票一張、廢票一張(詳如提案表決單)。
- 2 候補監事當選名單如下：張本毅。另有未投票一張(詳如提案表決單)。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時間：上午 11 時 40 分

開票結果明細：

	編號	9	109
	姓名	朱皇冠	蔡禮賢
候補 理事	人數	75	78
	人數百分比	61.48%	63.93%
	面積	7780.07	7780.10
	面積百分比	80.71%	80.71%

	編號	61
	姓名	張本毅
候補 監事	人數	77
	人數百分比	63.11%
	面積	7682.96
	面積百分比	79.71%

彰化縣二林鎮大勇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章程  
第一次會員大會審查修改草案

原條文	修改條文
<p>第九條：(本會理事之名額、選任及解任)</p> <p>四、前項理事及候補理事得票均須符合獎勵辦法第 13 條規定。</p>	<p>第九條：(本會理事之名額、選任及解任)</p> <p>四、前項理事及候補理事得票依得票數高低排序，按照選舉名額，依統計結果由得票數高者依序當選理事及候補理事。</p>
<p>第十一條：(本會監事之名額、選任及解任)</p> <p>四、前項監事及候補監事得票均須符合獎勵辦法第 13 條規定。</p>	<p>第十一條：(本會監事之名額、選任及解任)</p> <p>四、前項監事及候補監事得票依得票數高低排序，按照選舉名額，依統計結果由得票數高者依序當選監事及候補監事。</p>
<p>第十四條：(出資方式及償還計畫)</p> <p>一、本區重劃開發總費用由沈銘璧、葉曜銘、陽國栗或其指定之人籌措支應並自負盈虧，並授權理事會同意以重劃會名義與其簽訂契約。本會授權將本區全部之抵費地由理事會全權處分免提報會員大會通過，抵費地出售價款應優先償還重劃開發費用。</p>	<p>第十四條：(出資方式及償還計畫)</p> <p>一、本區所需資金(即開發總資金，非僅只法定費用)由沈銘璧、葉曜銘、陽國栗或其指定之人籌措支應並自負盈虧，並授權理事會同意以重劃會名義與其簽訂契約。本會授權將本區全部之抵費地由理事會全權處分免提報會員大會通過，抵費地出售價款應優先償還重劃開發費用。</p>